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
備取生 遞補報到須知

一、遞補報到日期及時間：本校備取生遞補報到分 兩階段 辦理。

二、**第一階段備取遞補**：本校依正取生未報到或放棄之缺額，依期限內傳真「**報到意願書**」之備取生依序遞補，**凡未於規定時間傳真「報到意願書」即視為自願放棄備取遞補資格**，不得異議。

(一)如**有意願就讀**之備取生，自 **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20 日前**，填妥 **備取生報到意願書** 後，

傳真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並以 **電話** 確認是否收到傳真。

教務處傳真：08-7740338 或 08-7740298 (24 小時開放)

教務處註冊組：08-7703202 學校代表號：0912773202

學院別	系所	承辦人	電話分機	E-mail
				限傳真身分證模糊補件用
農學院	農園、森林、動畜、木設、生技	陳郁英	6012	yuying@mail.npust.edu.tw
獸醫學院	獸醫系			
農學院	養殖、植醫、食品	周月霞	6013	hsia0331@mail.npust.edu.tw
工學院	水保、先進材料	楊淑美	6028	yangshm@mail.npust.edu.tw
管理學院	農企、財金學程	林廷憲	6022	tingsian@mail.npust.edu.tw
國際學院	熱農系	唐婉婷	6017	twt@mail.npust.edu.tw

(二) **無意願遞補**之備取生，**即日起至 110 年 5 月 20 日前**，請填妥「**110 學年度高中生申請入學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**」，經考生及家長簽章後傳真至本校，以利作業。

三、**第二階段備取生遞補**：

(一) 第二階段辦理期限自 110 年 5 月 21 日(五)13:00 起至 110 年 5 月 24 日(一)17:00 止，共分 7 梯次統一時段辦理

(二) 公告該梯次備取生遞補名單

第 1 梯次：110 年 5 月 21 日 (星期五) 13:00~17:00
第 2 梯次：110 年 5 月 22 日 (星期六) 8:00~12:00
第 3 梯次：110 年 5 月 22 日 (星期六) 13:00~17:00
第 4 梯次：110 年 5 月 23 日 (星期日) 8:00~12:00
第 5 梯次：110 年 5 月 23 日 (星期日) 13:00~17:00
第 6 梯次：110 年 5 月 24 日 (星期一) 8:00~12:00
第 7 梯次：110 年 5 月 24 日 (星期一) 13:00~17:00

(三) 備取生取得遞補資格辦理遞補需注意事項：

1、備取生於 110 年 5 月 21 日 13:00 前，已至另一科技校院系(組)、學程完成報到者，須先向已報到之科技校院系(組)、學程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可於本校辦理報到。

2、於大學個人申請 **放榜前已遞補上本校** 之備取生，若又錄取 110 學年度 **大學個人申請入學** 招生者，**欲就讀本校**，須於 **110 年 5 月 21 日前**，依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放棄入學資格之處理規定，**應向分發錄取大學辦理放棄後**，並將「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」傳真至本校並以電話確認，始得辦理備取遞補。未依規定聲明放棄者，本校得依簡章規定取消遞補錄取資格，其缺額由其後備取生依序

遞補，申請生不得異議。

3.已取得遞補資格後而欲放棄就讀本校，亦請填妥本校「110學年度高中生申請入學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經考生及家長簽章後傳真至本校並以電話確認，以利遞補作業。

四、第二階段報到截止後，亦不再辦理錄取報到或已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作業；已遞補錄取並完成報到之錄取生，一律不得再參加 110 學年度其他入學招生管道之報名。

五、本校於招生資訊網公告報到名單，請自行上網查詢報到名單。

(一) 110 年 5 月 20 日 14:00 後公告正取生完成報到名單

(二) 110 年 5 月 25 日 14:00 後公告正備取生完成報到名單

七、未盡事宜，悉依「110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」規定辦理。

八、本校預計於 110 年 8 月中旬前寄發註冊相關資料，入學相關資訊公告於本校首頁「身分入口-新生專區」。學歷(力)證件正本請於新生報到日(預定為 110 年 9 月上旬)時繳交。

